

通化东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四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通化东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二〇〇四年度股东大会于 2005 年 5 月 18 日在通化东宝会议室召开，出席会议股东 7 名，代表股份 164,106,723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额 324,493,036 股的 50.57%。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大会以记名投票方式逐项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。同意 164,106,723 股，同意票占出席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%，0 股反对，0 股弃权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。同意 164,106,723 股，同意票占出席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%，0 股反对，0 股弃权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同意 164,106,723 股，同意票占出席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%，0 股反对，0 股弃权。

四、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4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。同意 164,106,723 股，同意票占出席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%，0 股反对，0 股弃权。

经中鸿信建元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,2004年公司实现净利润-78,249,031.51元,按《公司章程》规定,提取10%法定公积金1,269,585.01元,提取5%法定公益金634,792.50元,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67,778,166.76元,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87,624,757.74元。

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,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五、审议通过了公司2004年度报告及摘要。同意164,106,723股,同意票占出席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%,0股反对,0股弃权。

六、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中鸿信建元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2005年度审计机构的方案,年度审计费用为30万元。同意164,106,723股,同意票占出席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%,0股反对,0股弃权。

七、审议通过了修改《公司章程》部分条款的议案。同意164,106,723股,同意票占出席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%,0股反对,0股弃权。

八、审议通过了修改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部分条款的议案。同意164,106,723股,同意票占出席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%,0股反对,0股弃权。

九、审议通过了公司《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》的议案。同意164,106,723股,同意票占出席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%,0股反对,0股弃权。

十、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。同意 164,106,723 股，同意票占出席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%，0 股反对，0 股弃权。

十一、审议通过了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。同意 164,106,723 股，同意票占出席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%，0 股反对，0 股弃权。

十二、审议通过了公司日常经营关联交易情况及 2005 年发生额的议案（关联股东回避了表决）。同意 5,292,967 股，同意票占股东有表决权的 100%，0 股反对，0 股弃权。

本次股东大会聘请吉林吉人律师事务所律师郭淑芬进行法律见证，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。

吉林吉人律师事务所律师法律意见书结论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表决程序符合我国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。

通化东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〇五年五月十八日